

莒南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

莒南安监发〔2012〕14号

莒南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12年全县安全生产监管 工作要点》的通知

莒南经济开发区经发局，各乡镇（街道）安监办，县直有关部门安监科，局机关各科室、监察大队：

现将《2012年全县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二〇一二年三月九日

2012年全县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要点

今年我县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总的要求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意见》（国发〔2011〕40号）精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工作机制，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执法监察工作力度，强化基层基础、应急平台和安监队伍建设，突出重点、打造亮点，全面推进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开展。

1. 建章立制，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协调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安委会及专业委员会运行机制和工作流程，实现各个环节的无缝衔接。健全完善现场检查、专项督查、联合执法、约谈通报、形势分析等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好安委会及各专业安委会的作用。采取责任考核、评先评优等手段，加大对各级、各有关部门的协调力度，不断完善网格化监管、奖惩激励等工作机制。

2. 落实责任，强化安全生产“一岗双责”管理运行机制。全面落实《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暂行规定》和“一岗双责”责任制，做到安全生产工作高目标要求、高层次决策、高效率推进、高强度督导，职责明确，监管到位。不断完善安全生产控制考核指标体系，层层分解，严格考核，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与各职能部门形成日常工作抓联络、执法工作抓配合、应急工作抓联动的工作机制。

认真贯彻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暂行规定》，通过加强日常监管、执法监察、标准化创建、宣教培训、科技兴安等方式，督促企业严格遵守和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与技术标准，依法依规加强安全生产，加大安全投入，健全安全管理机构，引导、鼓励企业积极主动地落实主体责任，抓好安全生产。

3. 严格准入，筑牢源头治本监督管理基石。认真执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严把非煤矿山、危化品、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的准入门槛，不符合审批条件的、不符合“三同时”要求的，一律不予审批，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坚决依法取缔。紧紧围绕服务全县经济发展的大局，努力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和服务质量，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

4. 查深查细，筑牢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基石。坚持防范于未然，把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贯穿全年安全生产工作的始终。强化企业自查自纠，建立健全企业自查自纠报告工作管理台账，加强督促、检查和指导，进一步形成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工作机制。发挥职能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作用，加大安全隐患集中整治和挂牌督办力度。健全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实现隐患上传、核查、数据统计分析等功能，为建立隐患自查自纠工作机制提供技术支撑。

5. 强化基础，着力提升企业本质安全生产水平。一是强化安全标准化建设的基础作用。在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高危行业中普遍开展安全标准化达标升级、创建星级安全班组等活动，着力提高我县高危行业本质安全生产

水平。大力推进工商贸等非高危行业安全标准化创建工作，切实改变全县企业安全基础薄弱、管理落后的状况，从根本上提升企业的安全保障能力和管理水平，力争 2015 年底前全部完成我县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二是强化“科技兴安”的支撑作用。通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危险工艺自动化控制改造、烟花爆竹生产（批发）企业安全设施整顿提升改造等一系列科技手段，提升企业科技含量，强化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发挥中介机构、安全生产专家作用，为开展监督检查、隐患整治、应急救援等工作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撑服务。

6. 严管严治，强力打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组合拳”。非煤矿山，盯紧开采、运输、爆破、安全防护等环节，高度关注夏季汛期恶劣天气和气候变化对矿山安全的影响，坚决落实“大雨暴雨停产撤人”等措施，严防自然灾害引发矿山安全事故。对污染环境、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山企业，提请县政府予以关闭取缔。

危险化学品行业，深入贯彻落实新颁布《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盯紧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等环节，大力推进化工装置自动控制系统改造工作，突出抓好重点监管品种、重点危险工艺、重大危险源的管理。深入开展“三项活动”，认真开展化工装置设计安全诊断和改造工作，全面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和建设项目“未批先建”等行为。

烟花爆竹行业，盯紧生产、销售、储存、运输、燃放等

环节，深化“三超一改”（超人员、超药量、超库存、改变工房用途）、违规使用氯酸钾和礼花弹专项整治，严查重罚超量储存、超范围销售等行为。同时，不间断开展对辖区内烟花爆竹生产（批发）企业、零售网点的安全生产检查治理工作，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冶金机械等行业，盯紧冶金、铸造高炉风口平台、炉身、炉顶等重点区域和煤气、氧气等气体生产、储存、输送、使用以及吊运等环节，严防漏炉、熔融金属重包倾覆、压力容器爆炸、有毒有害气体泄漏等安全事故的发生。以安全标准化创建为抓手，进一步做好冶金、机械、纺织等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管理工作。

7. 打非治违，对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实施最严厉的打击和整治。认真制定执法监察工作计划，以防事故、治隐患为目标，进一步强化日常执法、专项执法和跟踪执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积极鼓励媒体、发动群众举报非法违法问题，让非法违法行为无藏身之地。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依法处罚和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四个一律”措施，从严查处、从严整治烟花爆竹和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冶金建材等重点行业领域中的违规违章、非法违法行为。

8. 建好队伍，推进执法监察工作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加大执法监察力度，树立安监部门的权威，提高企业违法的成本。认真按照省、市开展执法监察队伍标准化建设活动部署，大力推进安全生产执法监察队伍标准化建设，规范执法程序

和执法案卷,提高执法监察水平,锤炼和打造一支严格执法、业务精湛、作风优良、服务高效的安全生产执法监察队伍。年底,力争监察大队建设达到省级执法监察标准化水平。

9. 逢事必究,严格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调查处理。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 236 号令《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和有关文件规定,加强对道路交通、工矿商贸等行业领域事故的调查处理,用好调查处理权,并以此为抓手,推进工作,树立综合监管的权威。

10. 强化保障,切实做到应急管理到岗到位。健全完善县、乡镇(街道)两级应急管理机构及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建设;建设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联动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六位一体”应急监管信息平台推广建设力度,实现全县重点行业安全生产视频监控系统全覆盖;建设安全生产隐患自查自纠自报系统和事故隐患排查预警制度;在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强化应急物资储备 4 个方面下功夫,做到未雨绸缪、有备无患,确保突发事故险情时,能够拉得出、用得上、处置得当,避免险情升级和次生事故发生。

11. 强本固基,着力提升安全监管能力。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强化年”活动,力争使全县基层、基础工作再上新台阶。大力开展创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先进乡镇(街道)、先进企业、安全社区和安全标准化示范园区先进单位等活动。注重加大安全资金投入和科技投入,舍得“花钱买平安”,切实从根本上改变我县安全生产底子薄、差距

大等难点。督促企业要加大投入，在年度财务预算中必须确保安全投入，必须提足用好安全生产费用，积极稳妥地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切实发挥保险机制的预防和促进作用。强化职工安全培训，力争高危行业和企业负责人都能得到培训，确保关键岗位上的人员持证上岗。

12. 稳步推进，切实加强职业健康监管工作。要充分认识职业健康监管工作的重要意义，进一步加强机构、队伍等基础建设，加强新修订的《职业病防治法》的宣贯工作，加强对粉尘、高温、高毒物质等职业危害的监测检验和专项整治，继续推进职业危害申报工作，保障从业人员生命安全和健康权益。

13. 拓展手段，推进安全生产信息网络建设步伐。进一步提升和完善“六位一体”平台的功能作用，使其各项功能尽快投入使用，形成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协调调度、应急指挥的中心平台。并依此为依托，建立与重点企业联网的安全生产监督、隐患排查上报、现场实时监控系統。提升全县安监工作的信息化、现代化水平，提高工作效率和快速反应能力。

14. 舆论造势，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教培训工作。一是以“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为主题，加大社会宣传力度，大力提高安全知识的知晓率。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的宣传作用，认真组织好六月份全国第十一个“安全生产月”活动。推进安全文化建设，让“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入心入脑，营造浓厚安全生产舆论氛围。二是认

真组织企业职工安全培训，严格落实持证上岗，真正让严格遵守按程序操作成为铁定的工作纪律。三是进一步强化警示教育。坚持正面引导和反面警示相结合、先进典型宣传与事故案例剖析相结合、思想教育与业务培训相结合，加大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宣传报道，对发现的安全隐患予以坚决曝光，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良好舆论氛围。

15. 创先争优，不断提高安监系统依法履职能力。围绕“争做安全发展忠诚卫士，创建为民务实清廉安监机构”主题实践活动，认真组织开展岗位练兵和业务培训活动，努力建设一支党性强、作风好、纪律严、业务精、廉洁高效的安监队伍。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做到有旗必扛、有先必争。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以创先争优和“下基层转作风促发展”为载体，牢固树立终身学习、全员学习理念，积极营造“人人学习、时时学习、处处学习”的氛围，全面提升安监系统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业务工作能力。深入贯彻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严格执行国家安监总局“九条纪律”和《安全生产领域违纪行为处分暂行规定》，不断增强反腐倡廉的意识，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树立“莒南安监”良好社会形象。